

2023级三年制高职学生转专业工作安排

各二级学院：

根据《上海建设管理职业技术学院三年制培养模式学生学籍管理规定（试行）》和《上海建设管理职业技术学院学生转专业管理办法（试行）》的有关要求，现就2023级三年制高职学生转专业工作安排如下：

一、基本原则

各二级学院在进行转专业工作时必须严格遵守学院有关规定，做到方案公开、过程公正、结果公示。对于申请转专业的学生严格按照《上海建设管理职业技术学院学生转专业管理办法（试行）》中“转专业条件”的要求进行审核。对于转专业学生的面试和考核等工作必须严格按照既定方案进行。

二、工作流程

1. 制定方案

各二级学院制定转专业方案（含附件1“转专业工作实施细则”、附件2“拟转入学生计划数”和附件3“转专业考核安排表”）于11月6日前报教务处审核。

2. 审核、公布

教务处汇总各二级学院上报的转专业方案，并报领导审核后，于11月13日前向全院学生公布。

3. 方案实施

各二级学院在11月27日至12月1日开展考核（面试）等工作，结束后请及时向学生以书面形式告知初审结果（见附件4：“二级学院初审结果告知单”）。

4. 结果报批

各二级学院于12月2日前将“学生转专业申请表”及拟转入学生名单（见附件五：“拟转入学生名单”）报教务处审批。

5. 教务处审批、公示

教务处审批后，于12月15日前公示转专业学生名单。

6. 公布转专业结果

公示无异议的，于12月22日公布转专业最终结果。

教务处

2023年10月26日

附：

2023年转专业工作进程表

工作内容	责任部门	截止时间
转专业方案上报	二级学院	11月6日
转专业方案审核、汇总	教务处	11月12日
转专业方案公布	教务处	11月13日
学生提出转出申请	二级学院	11月17日
转出申请审批	二级学院	11月17日
学生提出转入申请	二级学院	11月24日
转入专业考核	二级学院	12月1日
转入申请审批	二级学院	12月1日
转专业申请上报	二级学院	12月2日
转专业名单审批	教务处	12月14日
转专业名单公示	教务处	12月15日
转专业结果公布	教务处	12月22日